

##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七届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司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表决的形式召开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2 人，马红艳监事委托倪静监事表决。倪静监事主持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全体参会监事审议：

#### 1、关于审核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做出专项审核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备查文件：七届三次监事会决议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